

# 哈尔滨工业大学市政环境工程学院

## 2017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方案

依据《哈尔滨工业大学 2017 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及录取工作办法》（研院发[2017]11 号）文件精神，结合市政环境工程学院的实际情况，经学院复试工作小组开会讨论通过，制订市政环境工程学院 2017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及录取办法。

### 一、复试工作领导小组 指导和协调全院的复试和录取工作

组 长： 崔福义  
副组长： 南军  
组 员： 杨基先、时文歆、倪龙  
联系电话： 0451-86283801

### 二、复试督察小组 负责对复试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并受理考生的举报和投诉工作

组 长： 袁一星  
组 员： 李欣、刘冬梅、姜益强  
督察电话： 0451-86282735

### 三、学院招生计划

考虑历年各学科的招生情况、导师人均指导学生数量，制定各学科招生计划。

### 四、国家推免生的复试

国家推免生 2016 年秋季学期已参加复试并已确定奖学金，本次全国统考复试推免生不需参加。

### 五、复试分数线（深圳研究生院相同学科与本部为同一复试段）

学科	复试分数线	复试比例	备注
市政工程	385	146%	市政 (含深圳研究生院)
建筑与土木工程 (市政工程方向工程硕士)	385		
环境科学与工程	365	130%	环境 (含深圳研究生院、南方科技大学)
环境工程(工程硕士)	365		
微生物学	335		
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	345	123%	建筑热能
流体力学	340		
水力学及河流动力学	340		
建筑与土木工程 (暖通方向工程硕士)	345		

注：所有学科复试小分资格线执行学校基本线。

## 六、复试报到及资格审查时间和地点：

### 1. 报到及资格审查时间：

2017年3月10日（上午8:30--11:30）。

### 2. 报到地点：

- 报考市政工程、城市水资源、建筑与土木工程领域工程硕士（市政工程方向）考生（含深圳）：市政环境工程学院5楼1502房间
- 报考环境科学与工程、微生物学、环境工程领域工程硕士考生（含深圳、南科大）：市政环境工程学院4楼1401房间
- 报考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建筑与土木工程领域工程硕士（暖通方向）考生：市政环境工程学院3楼1301房间

### 3. 资格审查需携带材料：

复试前必须对考生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不合格者不予复试。审查条件以我校2017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的规定为准。

除审查准考证和有效身份证件外，非应届本科生需提交学历证书、学位证书、《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应届本科生需提交学生证、《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其毕业证书及学士学位证书将在入学时提交审查。

考生可登陆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www.chsi.com.cn](http://www.chsi.com.cn)），按要求进行学历或学籍认证（认证办法见附件）。复试阶段未提交学历或学籍认证的考生，应在录取结束后的规定时间内提交，否则将视为资格审核不合格。

如考生提供虚假材料，任何时候一经发现，将取消其录取资格。

- ### 4. 联系人：程艳辉，联系电话：0451-86283006，18645071817，市政环境工程学院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黄河路73号哈工大二校区。

## 七、复试时间、地点

### 1. 复试笔试

- 笔试时间：2017年3月11日上午8:30-11:30，全校统一考试。
- 笔试地点：哈工大二校区主楼B21，B22教室。

### 2. 复试面试

复试面试采用结构化考核，主要考核考生的综合素质、业务能力以及外语水平，每位考生的考核时间一般不少于20分钟。面试内容：1）大学阶段学习情况及成绩；2）利用所学知识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3）外语听说能力；4）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5）思想政治素质、道德品质、人文素养等；6）本学科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7）身心健康情况、举止、表达和礼仪等。参加面试时，考生可提供反映自身能力与水平的获奖证书、各类证明等相关材料。

#### ● 面试相关说明：

1）面试包括综合测试和专业技能测试，综合测试主要测试英语听说能力，以及特长兴趣、身心健康等方面，专业技能测试主要测试专业知识的应用能力、解决问题的能力以及创新能力等。

为考察考生的综合素质、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使面试流程标准化，兼顾人才选拔的“合理”与“公平”，2017年复试面试采取结构化考核的方式进行。结构化面试分为外语、综合素质及专业知识3个面试环节，每个环节分别由独立专家小组进行面试。

2) 考生必须携带身份证（或军官证）、准考证（可在哈工大研招办网站下载）在规定时间内到达面试考场，接受监考人员核查，违者以弃权对待，取消面试资格。

3) 考生不得携带手机等通讯工具进入考点、考场，已带入的须交工作人员统一保管。未交出通讯工具或违规使用的，视为严重违反考试纪律，取消其面试资格，已面试考生则取消其面试成绩。

4) 考生提前20分钟统一进入面试等候区候考，考生在候考室要保持肃静，自觉听从工作人员的安排。

5) 考生面试前在候考室内通过身份核查后由工作人员按面试顺序逐个引入面试考场。

6) 考生要遵守纪律，按面试程序和要求参加面试，不得以任何理由违反规定，影响面试。

7) 考生面试结束后直接离开或到指定地点等待，不得大声喧哗，不允许与未参加面试的考生交流。

- 面试时间：2017年3月12日上午8:30开始，考生提前20分钟入场

- 面试地点：报名时通知

奖学金评定办法严格按照哈尔滨工业大学研究生院下发文件执行。

## 八、录取和调剂

### 1. 笔试和面试设立最低合格分数线

笔试和面试都单独设定合格线，低于合格线的考生将失去被录取的资格。合格线以上的考生最后按初试4门科目成绩+复试笔试+复试面试的总成绩排序。

### 2. 录取

录取工作按具有录取资格的考生的总成绩（四科统考+复试笔试+复试面试）排名，由高向低顺序录取。

### 3. 调剂

对未被所报二级学科录取的考生，可在市政环境工程学院相近学科内，以及深圳研究生院校区、威海校区、南方科技大学进行调剂。调剂的录取原则为根据本人调剂志愿（复试笔试时填写调剂志愿表），必要时由学院组织录取学科再次面试，按考生的最后成绩排序录取。

学院积极协助所有未被录取的国家线以上的考生进行校内和校外调剂。

本文件由哈尔滨工业大学市政环境工程学院负责解释。

哈尔滨工业大学市政环境工程学院

2017年3月2日

## 网上学历、学籍信息认证方法相关说明

考生可登陆学信网（<http://www.chsi.com.cn/xlcx/rhsq.jsp>）查看《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申请方式的详细流程。

### 1. 《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申请方式：

方式一：进行实名注册后，登录学信档案，进入在线验证栏目即可申请（范围为1991以来的学历）；（推荐方式）

方式二：非注册用户可以通过学信网学历查询栏目申请（范围为2001年以来的学历，不含1991-2000年的学历）

### 2. 《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申请方式：

进行实名注册后，登录学信档案，进入在线验证栏目即可申请。

3. 无法网上申请《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的考生，必须通过学信网申请并获得《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考生可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查看相关申请流程（<http://www.chsi.com.cn/xlrz/201202/20120228/284945923.html>）。

4. 《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的网上有效验证期为30日有效；《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为永久有效。我校复试时间一般为3月中旬左右，请考生根据情况，提前做好准备。